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55号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黄志强
建设项目名称	住宅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永安二街三巷20号
建设规模	住宅,总建筑面积:162.64平方米,地上2层:162.64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8〕237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《规划验收测量记录册》工程编号:(2018)复43B586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

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附件：1. 黄志强规划验收测量记录册 1 份
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03 月 05 日

抄送：珠江街道办事处。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19 年 03 月 05 日印发
